

江西国科军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监事辞职暨补选的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江西国科军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收到公司监事齐敏先生的书面辞任报告，齐敏先生因其个人原因，申请辞去公司监事、监事会主席的职务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齐敏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。由于齐敏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监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为保证公司监事会的合规运作，在补选出的监事就任前，齐敏先生仍将依照法律、行政法规和《江西国科军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规定，继续履行监事职责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9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补选公司监事的议案》，同意提名陈东（简历详见附件）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，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如上述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选举通过，将与公司其他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，其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西国科军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 年 10 月 10 日

附件：监事候选人简历

陈东先生：男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1984年9月出生，江西乐安人，2005年7月参加工作，2012年12月加入中国共产党，研究生学历（澳大利亚莫纳什大学商务系统专业），曾任中国光大银行广州分行营业部部门经理，靖安县商务局外资外贸管理站站长、外贸外资管理中心主任，江西直升机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工程技术部部长、供销管理部副部长，江西省民爆投资有限公司安全生产运营部副部长、团委副书记、规划发展部副部长。现任江西省军工控股集团集团有限公司中层副职监事，江西新余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，中船九江海科内装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。

陈东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。不存在《公司法》第一百四十六条中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，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，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监事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、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惩戒，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资格。